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2023 年 11 月 27 日，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林平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议案》。

为了盘活公司存量资产，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入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佳隆食品夏津有限公司将部分车间、办公室、食堂及宿舍等出租给上海雅宝盈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使用，租赁期限 10 年，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开始计算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关于出租部分资产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7 日